##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修订原因

《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《激 励计划(草案)》"或"本次激励计划")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已有 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,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,根据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 的相关规定,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.0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。

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考核周期中 4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B、3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C、31 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D,根据《激励计划(草 案)》的相关规定,考核当年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121.920 股由公 司予以回购注销。

综上,本次定向回购注销共计 128,920 股。

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的变更,故需要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 修订。

注销完成后,股本由原 12,496.12 万股变更为 12,483.228 万股,注册资本由 原 12,496.12 万元变更为 12,483.228 万元。

## 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(试 行)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 部分条款,修订对照如下: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	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
12,496.12 万元。公司经北京证券交易	12,483.228 万元。公司经北京证券交易
所审核并于 2023 年 1 月 4 日经中国证	所审核并于 2023 年 1 月 4 日经中国证
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,向不特定	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,向不特定
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60 万	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60 万
股,于2023年5月31日在北京证券交	股,于 2023年5月31日在北京证券交
易所上市。	易所上市。
第十九条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	第十九条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
12,496.12 万股,全部为普通股,每股	12,483.228 万股,全部为普通股,每股
金额为人民币一元。	金额为人民币一元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: 否

除上述修订外,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,前述内容尚需提交 公司股东会审议,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